



友邦雋峰的分紅業務委員會

分紅業務委員會根據相關監管要求而設立。分紅業務委員會獨立運作及直接向董事會提交意見，並至少半數成員獨立於公司。委員會就公司的分紅業務管理有關的主要事項¹，例如釐定紅利及分紅派發之金額及保單持有人與股東之間的可分利潤之分配，向董事會提供獨立且客觀的意見。為協助董事會在掌握充分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策，分紅業務委員會的意見會考慮到公平對待保單持有人的原則，以及保單持有人和股東之間，及不同組別之保單持有人之間的公正平衡。分紅業務委員會成員具備不同方面的技能、知識及相關經驗，以履行其作為委員會成員的職責。

註：

1. 根據相關監管要求，分紅業務委員會就以下與公司的分紅業務管理相關的主要事項向董事會提供獨立且客觀的意見：
 - a. 利益說明文件所述的未來紅利及/或分紅水平是否清晰、公平及合理可實現的；
 - b. 可分利潤之分配的政策及機制，以及紅利及分紅派發機制(包括緩和機制)，並會顧及保單持有人的合理期望(包括但不限於其關於合理可實現紅利及分紅的期望)、公平性、公正性及可持續性；
 - c. 對分紅基金以及在分紅基金之內作出的開支及收費(如適用)分配的公平性、公正性及合理性；
 - d. 分紅基金的風險及投資狀況，包括風險偏好及風險承擔程度是否恰當、風險與回報的管理及合理平衡等；
 - e. 已計劃或已實施的管理行動的影響(如有)；
 - f. 公司的分紅業務未來銷售保單的策略及其對盈餘的影響(如有)；
 - g. 分紅基金中股東資本支援的使用、目的及條款(如有)；
 - h. 公司與現有及潛在的保單持有人之間關於分紅業務的通訊，包括可能影響保單持有人所作決定的已披露資料(例如關於風險和利益的資料)的公平性和透明度；及
 - i. 公司或分紅業務委員會認為與公司的分紅業務管理相關並且適當的其他事項(如有)。